

证券代码：600037 证券简称：歌华有线 编号：临 2004-024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持有及减持可转换公司债券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的通知,同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歌华有线”)就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公司持有及减持公司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持有及减持情况

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于 2004 年 5 月 12 日通过发行认购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3867 040 张,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总额的 30.94%。截止到 2004 年 5 月 31 日,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售出 1701000 张,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总额的 13.61%(公告详见 2004 年 6 月 2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截止到 2004 年 11 月 25 日,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售出 3124680 张,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总额的 25.00%。北京歌华文化集团现仍持有 742360 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占歌华有线可转换公司债券总额的 5.94%,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第 3.21 条的规定。

二、持有人情况

持有人名称: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内北小街青龙胡同 1 号

经营范围:网络媒体的开发、维护;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及外商来华广告;户外广告工程设计、制作;承办大型文化活动组织文化交流活动;人才培养;设计、制作、收购、销售美术用品、旅游纪念品、工艺美术品、文物艺术品;承办展览展销活动;展览装饰工程设计、制作;城市环境艺术及设施设计、布置、制作;文化艺术方面的产品开发;文化设施的投资管理;房地产项目开发。

经营状况: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4,130,844,571.68 元,净资产 2,122,968,806.16 元,2003 年度实现净利润 243,371,243.88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特此公告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 11 月 26 日